#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招标文件

#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心脏机)

项目编号: CZZC2025-G1-990108-YZLZ

采 购 人: 崇左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日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4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44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0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u>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心脏机)</u>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下载) 招标文件,并于 <u>2025 年 7 月 24 日</u>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按要求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CZZC2025-G1-990108-YZLZ

项目名称: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心脏机)

预算总金额 (元): 3200000 最高限价 (如有): 320万元

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 单位	简要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1	彩色多普勒超声 诊断仪(心脏机)	1套	用途:设备用途及说明:用于成人心脏、儿童心脏、新生 儿心脏及胎儿心脏、血管(外周、脑血管)、浅表器官, 超声临床诊断应用和相关科研为主。

合同履约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90日(日历日)内,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按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9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必须包含采购标的[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9号)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或者供应商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9号)第四十三条规定的,应具备与采购标的对应的医疗器械注册或者备案凭证。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u>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u>,每天上午 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一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

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 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2025年7月2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 2. 投标地点: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 3. 开标地点: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投标保证金: 0元
- 2. 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ggzy.jgswj.gxzf.gov.cn/cz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崇左)。

-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4.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一项目采购一操作流程一电子招投标一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一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一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一入驻与配置"中查看CA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或者0771-3381253)。

(3) 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 (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为确保投标(响应)文件顺利解密,建议供应商尽量使用 PDF 编辑软件调整、减小投标(响应)文件大小,加密后再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后果自负。

注: 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5.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评标主场设在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左市城南新 区石景林路东段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楼五楼),分会场设在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6. 根据《崇左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的通知》(崇财 采〔2023〕10号),供应商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 平台向银行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具体详见采购文件中关于"政采贷"相关信息)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崇左市人民医院

地址: 崇左市江州区龙峡山东路6号

联系人: 郑娟

联系电话: 0771-799319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广西崇左市友谊大道与城南八路交叉口东南角处

(百成财富 100 大楼 2#楼十三层)

联系方式: 0771-7835598、0771-78336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梁立宇

电话: 0771-7835598、0771-7833699 传真: 0771-7835509

财务电话: 0771-7836268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说明:

-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 库(2020)46号)的规定。
-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 4.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 5.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工业(制造业)
  - **7. 采购预算:** 320 万元。
  - 8.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下表的第 1 项产品。

序 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所属 行业
序号 1	<b>标的名称</b> 彩 勒 似 机 的 和 的 和 的 和 的 和 的 和 的 和 的 和 的 和 的 和 的	<b>数量</b>	技术参数要求  1. 用途:设备用途及说明:用于成人心脏、儿童心脏、新生儿心脏及胎儿心脏、血管(外周、脑血管)、浅表器官,超声临床诊断应用和相关科研为主。 2. 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 2. 1. 主机成像系统: 2. 1. 1 彩色液晶显示器≥21.5 英寸,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ppi,无闪烁,不间断逐行扫描,可上下左右任意旋转,可前后折叠。 2. 1. 2 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屏≥12 英寸,可通过手指滑动触摸屏进行翻页,触摸屏可实时显示检查图像;直接点击触摸屏即可选择需要调节的参数,触摸屏上可视可调,操作面板可上下左右进行高度调整及旋转。  ▲2. 1. 3 触摸屏可以与主显示器实时同步显示动态图像,并可在触摸屏上进行容积图像的旋转放大等调整。 2. 1. 4 监视器可全屏显示扫查图像,包括二维、彩色、频谱和实时三维等,并可任意显示及隐藏屏幕菜单。 2. 1. 5 通用成像探头接口≥4 个,微型无针式接口,4 个接口通用,可同时支持矩阵实时三维探头并可任意互换。 2. 1. 6 参照或相当于集束精准波束发射技术和海量并行处理技术,依次接收海量原始声学数据,系统进行全程动态聚焦。 2. 1. 7 参照或相当于具备自适应核磁像素优化技术,可增强组织边界,抑制斑点噪声,可用于多种模式(2D、3D),多级	行业
1	勒超声诊 断仪(心脏	1套	可在触摸屏上进行容积图像的旋转放大等调整。 2.1.4 监视器可全屏显示扫查图像,包括二维、彩色、频谱和实时三维等,并可任意显示及隐藏屏幕菜单。 2.1.5 通用成像探头接口≥4个,微型无针式接口,4个接口通用,可同时支持矩阵实时三维探头并可任意互换。 2.1.6 参照或相当于集束精准波束发射技术和海量并行处理技术,依次接收海量原始声学数据,系统进行全程动态聚焦。 2.1.7 参照或相当于具备自适应核磁像素优化技术,可增强	工业
			可调 (≥5级),支持所有探头。 ▲2.1.8 支持单晶体探头≥ 10 支。 2.1.9 参照或相当于矩阵实时三维探头技术: 具备纯净波矩阵探头技术,支持成人心脏经胸三维、儿童心脏经胸三维及经食管三维矩阵技术。 ▲2.1.10 所有矩阵探头均采用单晶体材质,支持纯净波矩阵实时三维探头≥4 支。 2.1.11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及 M型显像单元; 2.1.12 参照或相当于单晶体探头技术:支持线阵、相控阵	

成人及儿童。

- 2.1.13 系统主机内置至少 1TB 硬盘。
- 2.1.14 参照或相当于解剖 M 型技术,可 360 度任意旋转 M 型取样线角度方便准确地进行测量;
- 2.1.15 脉冲反向谐波成像单元;
- 2.1.16 参照或相当于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 2.1.17 参照或相当于彩色多普勒能量图技术;
- 2.1.18 参照或相当于方向性能量图技术;
- 2.1.19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包括 PW、CW 和 HPRF);
- 2.1.20 动态范围≥300Db
- 2.1.21 数字化通道≥6,000,000
- 2.1.22 参照或相当于全程聚焦技术;
- 2.1.23 参照或相当于智能化一键图像优化技术;可自适应 调整图像的增益等参数获取最佳图像;
- 2.1.24 实时双同步/三同步能力。
- 2.1.25 内置 DICOM 3.0 标准输出接口。
- 2.2 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 2.2.1 所有探头均为宽频、多点变频探头,基波频率、基波与谐波成像频率必须具体在屏幕上显示。
- 2.2.2 参照或相当于单晶体探头技术用于成人相控阵探头。
- 2.2.3 具备参照或相当于自适应核磁像素优化技术,可增强组织边界,抑制斑点噪声,可用于多种模式,多级可调(≥5级);
- 2.2.4 参照或相当于实时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同时作用于发射和接收,最大偏转角度≥5;
- 2.2.5 凸阵、线阵探头具备参照或相当于扩展成像技术,可与空间复合成像,斑点噪声抑制技术联合使用,且扩展角度 ≥15度;
- 2.2.6 一键优化图像,可实时优化二维增益、TGC 曲线;
- 2.2.7 自动实时持续增益补偿;
- 2.2.8 参照或相当于 LGC 侧向增益补偿技术, 2D/Color/Doppler可独立调节, TGC 分段≥6, LGC 分段≥2, 触摸屏上可视可调;

- 2.2.9 分辨率和帧频可视可调,且支持线阵、相控阵探头;
- 2.2.10 具备专业心超工作者定制界面,提高心超医生易用性。
- 2.3 彩色多普勒血流成像单元。
- 2.3.1 具有二维彩色模式,能量图模式、彩色 M 型模式、组织速度图、组织位移图、组织应变、组织应变率等多种模式;
- 2.3.2 参照或相当于自适应超宽频带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 2.3.3 彩色能量图及方向能量图;
- 2.3.4 单键预设血流成像参数;
- 2.3.5 彩色实时同屏双幅对比显像;
- 2.3.6 彩色增益可独立调节,支持相控阵、线阵探头;
- 2.3.7 具备专业冠脉血流成像模式,可支持心脏成像探头(包括成人心脏相控阵探头、儿童相控阵探头、新生儿相控阵探头、 、心脏矩阵实时三维探头);
- 2.4 频谱多普勒成像单元。
- 2.4.1 参照或相当于自适应多普勒技术,可一键实时追踪血管位置,调整彩色多普勒(包括取样框角度、位置、取样容积位置等),自动优化频谱测量以保证测量值的准确性;
- 2.4.2 提供 PW、CW、HPRF 模式,三同步成像;
- 2.4.3 一键自动优化多普勒频谱,自动调整基线及量程;
- 2.5组织多普勒成像单元。
- 2.5.1 高帧频彩色和脉冲波组织多普勒成像。
- 2.5.2 二维、彩色 M 型、速度曲线同屏显示。
- 2.5.3 专业 TDI 测量软件包。
- 2.5.4 提供基于组织多普勒的定量分析,可同时显示 31 个亚节段的心肌速度曲线、位移曲线、应变及应变率曲线,可用于整体及节段功能评价。
- 2.6组织谐波成像单元。
- 2.6.1 具备参照或相当于滤波式谐波技术。
- 2.6.2 参照或相当于脉冲反相谐波技术。
- 2.6.3 可显示谐波频率和基波频率。
- 2.7 超声造影成像单元。
- 2.7.1 造影剂二次谐波成像单元,包含低 MI 实时灌注成像和 Flash 爆破造影成像,采用参照或相当于脉冲反相谐波技术、

能量调制技术以及多脉冲序列谐波造影技术。

- 2.7.2 造影可与参照或相当于核磁像素优化技术结合使用, 支持凸阵、线阵、相控阵、矩阵探头。
- 2.7.3 支持负荷超声成像下的心肌灌注造影,具有参照或相 当于计时器及闪烁造影成像技术,且的闪烁帧数可调、机械 指数可调、长度可调,可心电触发和时间触发。
- 2.7.4 具有参照或相当于实时相交互两个平面同屏同时相显示造影成像技术。
- 2.7.5 具备参照或相当于二维、实时三维心脏造影技术。
- 2.7.6 参照或相当于具有矩阵三维造影成像技术。
- 2.7.7 具备造影定量分析功能及运动补偿功能,实时追踪被定量组织,消除因患者呼吸、运动等产生的组织位移,使超声造影定量分析准确,具有低机械指数用于心肌造影成像。
- 2.7.8 具备在机及脱机造影定量分析,可提供≥8 种参数;且 造影连续采集时间≥6 分钟,分析结果自动导入系统工作表 进行存储。
- 2.7.9 穿刺引导功能:支持凸阵、微凸阵、线阵探头穿刺引导功能;凸阵探头穿刺引导角度≥4 个;线阵探头穿刺引导角度≥3 个。
- 2.8 心脏实时三维成像。
- 2.8.1 探头和功能。
- 2.8.1.1 支持纯净波矩阵实时三维探头,结合微电子技术,与 主机技术相结合,提供实时三维显像。全功能,单探头解决 方案(包括二维、实时三维、造影等模式,实现更准确结构和 功能定量)。
- 2.8.1.2 支持儿童经胸纯净波矩阵实时三维探头、成人经胸纯净波矩阵实时三维探头及经食管纯净波矩阵实时三维探头。
- 2.8.1.3 支持三维成像直接测量功能,可测量距离、面积等。
- 2.8.2 实时旋转成像。
- 2.8.2.1 矩阵实时三维探头可在不移动探头情况下可实现 0-360 度任意平面显像,方便获取所需图像。
- 2.8.2.2 无需转动探头,进行心尖四腔、心尖两腔、心尖三腔等常用心脏切面切换。
- 2.8.2.3 支持二维、彩色、M型、TDI、负荷、心腔造影、心

肌造影等多种模式下应用。

- 2.8.3 实时任意多平面成像。
- 2.8.3.1 同屏显示任意相交互的两幅图像,支持横向、旋转和仰角转向。
- 2.8.3.2 支持二维、彩色、负荷、心腔造影、心肌造影等多种模式下应用。
- 2.8.3.3 实时任意多平面成像支持自动心脏功能定量分析。
- 2.8.4 实时三维成像模式。
- 2.8.4.1 实时三维灰阶成像和实时三维血流成像。
- 2.8.4.2 实时三维全容积成像,且可以独立调节分辨率和帧频。
- 2.8.4.3 实时三维缩放成像,专用成像预设模式,可用于心脏瓣膜等结构成像。
- 2.8.4.4 实时三维高帧频成像。
- 2.8.4.5 实时三维造影成像。
- 2.8.4.6心腔镜成像或类似成像技术,三维渲染模式真实显示心脏立体结构,新的容积算法,模拟光在组织中的传播,并实时显示,突出显示病变部位及组织毗邻关系。
- 2.8.4.7 支持平面和深度光源投照,根据需要改变光源投照角度、方向及深度,增加心脏结构立体显示效果。
- 2.8.4.8 实时双容积视野成像,支持内面观和对面观,可一键 同时显示同一心脏容积图像不同观察方向两个容积切面,支 持实时和冻结状态下的经胸和经食管实时三维图像显示。
- 2.8.4.9 实时三维 MPR 显示支持任意平面调整。
- 2.8.4.10 参照或相当于实时三维切割技术,可以从多个方向观察感兴趣区。
- 2.8.4.11 实时三维两点获取感兴趣区容积图像,可从任意方向、角度两点切割,获取所需容积图像。
- 2.8.4.12 参照或相当于实时三维定位评估技术,三维结构指导二维切面获取,获取所需解剖结构,测量感兴趣区大小。
- 2.8.4.13 支持触摸屏同步显示超声显示器三维图像,并可在 触摸屏上使用手指移动随意多维度调整光源位置、三维图像 缩放和旋转等。
- 2.9 测量和分析(B型、M型、频谱多普勒、彩色多普勒)。

- 2.9.1 常规测量和分析(B型、M型、频谱多普勒、彩色多普勒)。
- 2.9.1.1 一般常规测量(直径、面积、体积、狭窄率、压差等)。
- 2.9.1.2 多普勒血流测量及分析软件包。
- 2.9.1.3 专业心脏功能测量与分析,可支持 Simpson 三点法描记心内膜,加快工作流程。
- 2.9.1.4 自动、实时多普勒频谱波形分析,在实时或者冻结模式下都可以使用。
- 2.9.2 感兴趣区定量。
- 2.9.2.1 高达 10 个用户自定义的区域。
- 2.9.2.2 自动标记 ECG 触发,以实现特定心动周期时相的定量分析。
- 2.9.2.3 生成时间-强度曲线,支持多种曲线拟合模式。
- 2.9.2.4 分析结果包括每一帧图像的 dB 数值、密度或速度/频率、达峰时间、"A"值,曲线下面积和峰值密度。
- 2.9.3 血管中内膜厚度自动测量:
- 2.9.3.1 对感兴趣区域内自动测量,无需手动描计,计算结果为一段距离内的平均值,提高测量的可靠性和可重复性,并可根据血管内中膜厚度不同进行优化设置,脱机数据可输出。
- 2.9.4 心肌应变定量
- 2.9.4.1 参照或相当于实时组织多普勒定量技术,可整体或分节段曲线显示,同时可显示≥31条节段曲线,进行同一时相任意节段数据对比分析。
- 2.9.4.2 可显示组织速度、位移、应变、应变率等多种参数曲线,并支持曲线测量对比分析。
- 2.9.5 参照或相当于自动化二维心功能定量技术。
- 2.9.5.1 自动二维左心房功能定量 依据选择的心脏切面自动描记感兴趣区,自动计算 EF, ESV, EDV,最大体积,最小体积以及 LVEF、PER、PRFR、AFF。
- 2.9.5.2 自动组织瓣环位移功能可自动对二尖瓣和三尖瓣瓣环运动进行可视化定量分析,评估心脏整体功能。
- 2.9.5.3 可使用回放或存储剪辑分析,可在机和脱机分析。

- 2.9.6 心脏自动应变定量。
- 2.9.6.1 专用的结合 TomTec 的智能化自动应变分析模块。
- 2.9.6.2 连接和未连接心电信号的超声图像均可在机分析。
- 2.9.6.3 支持心脏常规二维、心脏造影成像等多种模式下使用。
- 2.9.6.4 全自动识别左心室切面并追踪,获得左心室整体应变值、左心室长径值、左心室应变牛眼图和达峰时间牛眼图。 2.9.6.5 全自动识别追踪左心房切面,获取左心房储备功能、管道功能、收缩功能应变值及曲线,并同时提供 ED、PreA 两种参考时间点左心房应变值。
- 2.9.6.6 全自动识别追踪右心室切面,获取右心室四腔和游 离壁整体应变值,同时得到右心室游离壁三个节段应变曲线。 2.9.7 自动心肌运动定量。
- 2.9.7.1 可在机分析心脏长轴和短轴图像,不依赖 ECG,可在机选择分析内、中、外三层心肌信息。
- 2.9.7.2 可获得左心室长轴切面容积曲线、长轴应变曲线、 长轴位移曲线等;自动计算心脏 EF 值、左心室长轴应变及达 峰时间结果,结果以牛眼图显示。
- 2.9.7.3 获得左心室短轴切面面积曲线、圆周应变曲线、径向位移曲线、旋转曲线等;自动计算左心室短轴 FAC、左心室短轴应变及达峰时间等,短轴应变及达峰时间以牛眼图显示。2.9.7.4 自动组织瓣环位移功能可自动对二尖瓣和三尖瓣瓣环运动进行可视化 定量分析,评估心脏整体功能。
- 2.9.8 负荷心肌运动定量。
- 2.9.8.1 支持负荷试验状态下左心室整体和节段进行应变定量分析。
- 2.9.9 三维心功能定量。
- 2.9.9.1 自动确定收缩末期与舒张末期, 计算 LV 舒张末期与收缩末期容积, 左室射血分数, 并可以独立显示四腔心、两腔心; 并可以对 MPR 图像进行灰阶及伪彩设置,实时三维断层,可同步显示≥15 个切面。
- 2.9.10 高级三维心功能定量。
- ▲2.9.10.1 以 LV 节段容积为基础计算整体 LV 容积曲线 及 17 节段容积曲线,并计算左心室容积和 EF、SV 等参数。

- 2.9.10.2 自动计算 16 节段、12 节段、6 节段时间差值及标准差,同时可根据需要显示任意节段时间差值和标准差。
- 2.9.10.3 具有三维时序及位移显像,包括位移平均值、位移标准偏差、位移最大值、位移最小值。
- 2.9.10.4 自动生成报告(总体功能报告、节段最大差值、节段标准差值、时序和位移显像)。
- 2.9.11. 动态心脏模型。
- 2.9.11.1 自动化心脏三维定量功能,通过分割和自动边界检测,全自动识别追踪左室、左房、右室、右房、主动脉、肺动脉等结构并以不同色彩标识,无需人工点击图像;提供自动的四腔、两腔、三腔二维切面和短轴视图,并可进行局部或整体的边界调节,工作流程可促进检查,准确评估心脏功能。
- 2.9.11.2 通过大数据模型匹配,获得心脏模型及同步显示左心房、左心室容积曲线。
- ▲2.9.11.3 提供全面三维定量参数,同时提供左心多种参数,包括左心室容积、径线、射血分数,心肌质量,心脏指数,以及左心房最大、最小容积,左心房射血分数、左心房指数等。
- 2.9.11.4 支持多个心动周期分析,并自动显示平均结果,帮助更准确获得心脏功能参数。
- 2.9.12 三维自动右室定量。
- 2.9.12.1 自动建模及追踪分析,匹配不同心动周期右心室长轴和短轴视图。
- 2.9.12.2 自动获取右心室容积模型及容积曲线,计算多个右心室容积参数,包括右心室容积、右心室容积指数、右心室射血分数。
- 2.9.12.3 自动获取标准包含右心室的心尖四腔心切面并计算右心室二维定量参数,包括右心室长径及短径、TAPSE、FAC、间隔和游离壁纵向应变。
- 2.10 测量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及病案管理单元。
- 2.10.1 数字化捕捉、回放、存储动、静态图像,实时图像传输,实时 JPEG 解压缩。
- 2.10.2 硬盘≥1T, DVD / USB 图像存储, 电影回放重现单元

- 1280 帧。
- 2.10.3 具备主机硬盘图像数据存储。
- 2.10.4 病案管理单元包括病人资料、报告、图像等的存储、修改、检索和打印。
- 2.11 连通性
- 2.11.1 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协议, DICOM 3.0 版接口部件。
- 3. 技术参数及要求:
- 3.1 系统通用功能
- 3.1.1 监视器: 彩色液晶显示器≥21.5 英寸,显示器分辨率 ≥1920×1080ppi,无闪烁,不间断逐行扫描,可上下左右任 意旋转,可前后折叠。
- 3.1.2 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屏≥12 英寸,可通过手指滑动 触摸屏进行翻页,触摸屏可实时显示检查图像;直接点击触 摸屏即可选择需要调节的参数,触摸屏上可视可调,操作面 板可上下左右进行高度调整及旋转。
- 3.1.3 标准成像探头接口≥4个,无针式微型接口,可通用
- 3.1.4 功能分区控制面板,可升降、旋转、前后左右平移,电子锁定。
- 3.2 探头规格
- 3.2.1 频率: 超宽频带探头, 探头频率 3 MHz 到 12MHz。
- 3.2.2 类型:矩阵、相控阵、线阵、凸阵。
- 3.2.3 单晶体探头≥3 把
- 3.3 二维成像主要参数:
- 3.3.1 成人心脏矩阵探头: 超声频率 1.0-5.0MHz;
- 3.3.2 腹部凸阵探头: 超声频率 1.0-5.0MHz;
- 3.3.3 成人心脏相控阵探头: 超声频率 1.0-5.0MHz;
- 3.3.4 高频线阵探头: 超声频率 3.0-12.0MHz;
- 3.3.5 扫描速率: 线阵,全视野,4cm深度时,帧速率≥140帧/秒。
- 3.4 频率多普勒
- 3.4.1 方式:脉冲波多普勒 PW,连续波多普勒 CW,高脉冲重 复频率 HPRF。
- 3.4.2 多普勒探头与频率: PW, CW。
- 3.4.3 最大测量速度:PW, 1.6MHz, 0°时, 血流速度最大≥

- 8m/s; CW, 1.8MHz, 0°时血流速度最大≥25m/s。
- 3.4.4 最低测量速度 1mm/s (非噪声信号)。
- 3.5彩色多普勒
- 3.5.1显示方式:速度方差显示、能量显示、速度显示、方差显示。
- 3.5.2 二维图像/频谱多普勒/彩色血流成像三同步显示。
- 3.5.3 彩色显示角度: 20-90°选择。
- 3.5.4 彩色显示帧数: 85°, 18cm 深, 帧频≥10 帧/秒。
- 3.5.5 组织多普勒帧频: 85°, 18cm 深, 帧频≥110 帧/秒。
- 3.6 超声图像及病案管理系统。
- 3.6.1 动态图像采集,存储,一次连续采集≥100幅。
- 3.6.2 同屏电影回放≥4 画面, 可调回放速度。
- 3.6.3 存储图像及文档:超大 1TB 硬盘, CD/DVD、5 个 USB 存储
- 3.6.4 报告存储, 检索, 统计。
- 3.8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 B/M, PW, CDFI, 输出功率选择≥8级可调。
- 4. 配置清单:
- 4.1 彩色超声诊断系统主机: 1台
- 4.2 液晶显示器 21.5 英寸: 1 个
- 4.3 成人心脏相控阵探头: 1把
- 4.4 凸阵探头: 1把
- 4.5 成人心脏矩阵探头: 1把
- 4.6 高频线阵探头: 1把
- 4.7 成人经食道三维成像: 1个
- 4.8 二维灰阶成像: 1 个
- 4.9 组织多普勒成像: 1个
- 4.10 组织谐波成像: 1 个
- 4.11 超声造影成像: 1 个
- 4.12 心脏实时三维成像: 1个
- 4.13 心肌应变定量: 1 个
- 4.14 感兴趣定量: 1 个
- 4.15 操作手册: 1本
- 4.16 主机电源线: 1 根

一茶冬田子	
二、商务要求 ————————————————————————————————————	1.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日(日历日)内,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
(一)合同履约期	,,,,,,,,,,,,,,,,,,,,,,,,,,,,,,,,,,,,,
限和地点(范围)	2. 交货地点: 广西崇左市江州区龙峡山东路 6 号崇左市人民医院, 采购人指
	定地点。 
(二)合同签订时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签订合同的,自不可 
间	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三)付款条件	本项目无预付款,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凭双方
(进度和方式)	签署的验收合格证,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后30日内支付货款。
	1. 售后服务要求:
	(1)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2)送货上门安装、调试,提供完善的设备使用、操作培训;
	(3)技术咨询、方案推荐;
	(4)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修;
(四)售后服务	(5)提供终身维护。
	2. 质保期:提供不少于3年的质保期,质保期自仪器验收签字之日起计算,
	   提供终身维修服务。维修响应: 24 小时电话服务,全年无节假日;专业工程
	   师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做出反应,24 小时到达维修现场,以确保可提供及
	   时的服务。
(五)货物质量要	   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原装、全新的、最新的生产批号,满足国家及行业强
求	   制性标准及规范,并符合采购人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
	送货上门。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货物外观清洁,标记及字体清晰、
(六)配送及交货	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交货时须随附货物清单,包括不限于产品经销
要求	   授权书、设备使用说明书、维修手册、产品质量合格证、操作卡、保修卡等
	   设备资料。
	"一对一"技术指导,提供售前、售中、售后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设备
(七)培训情况	操作、检测步骤、软件操作、数据处理、维护保养等。
	   供应商所提供的总报价需包含货物及其附件的采购、制造、包装、运输、保
	   险、税费以及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兼容连接、质
	  量保修期保障(包含但不限于维修、更换零部件、保养等)、验收及质量保
(八) 投标报价	   修期外提供技术援助等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
	   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
	标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响应总报价中。
	MANUAL MA

#### 1. 质量要求必须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 (九)项目质量挖 制

- 2. 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九)项目质量控 件所承诺相一致。
  - 3. 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经使用过的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 4.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于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控制措施。

#### 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 (一) 供应商的履约能力要求

- 1.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供应商所提供的零部件、配件及安装材料必须是符合国家规定质量安全标准的全新、合格产品;该项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供应商提供完整的全套设备须包括必备的易损耗备件和专用工具。
- 2. 投标产品必须为全新原装产品,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资料等要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应标准。

#### (二)验收要求

-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 2.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 3. 安装标准:符合国际、国家及行业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
- 4. 招标项目有其他要求的按其要求。

#### (三)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标的名称第1项【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心脏机)】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政府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否则投标无效。

#### (四) 其他要求

根据本项目需求,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 1 份(含应急处理预案),以作为评标依据。

注:上述售后服务方案和项目实施方案评分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附件1:

#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依据的标准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等级》(GB28380)
1	A02010100 计 算机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等级》(GB28380)
		★A02010109 平板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21001 A3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2 A3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3 A4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0000 办公设备		A02021004 A4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5 3D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2			A02021006 票 据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7 条 码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8 地 址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99 其 他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100 输 入输出设备	★A02021104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21520)
			A02021118 扫 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15页/ 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00 投 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32028)
4	A02020400 多 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00 泵	A02051901 离 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 评价值》(GB19762)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溴化锂吸收式 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102052200 <b>4</b> 1	<b>★</b> A02052305	多联式空调 (热泵)机组 (制冷 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 (GB21454)
6	A02052300 制 冷空调设备	空调机组	单元式空气调 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 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 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 他制冷 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00 电 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00 变 压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00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 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17896)
		A02061801 电 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12021.2)
10	A02061800 生 活用电器		房间空气调节器	《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21455-2019)
		空调机	多联式空调 (热泵)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

			(制冷量≤ 14000W)	(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 节机(制冷量 ≪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 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10 洗 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 等级》(GB12021.4)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21519)
		A02061819 热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 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20665)
		水器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 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A02061900 照 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 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 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11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 照明用 非定 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0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 通电视设备 (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00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 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2241000 饮 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等级》(GB30531)
15	★A05020105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

	便器		(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50201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5020107 便 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 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5020110 淋 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 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 3. 本表格原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的表格附件,其中名称及编码已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号)修改。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b>→</b> .#.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工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 Y < 80000	300≤Y<6000	Y<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 Z < 80000	300≤Z<5000	Z<300
	从业人员(X)	人	20≤X<200	5≤X<20	X<5
批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b>启处儿</b>	从业人员(X)	人	50≤X<300	10≤X<50	X<10
零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 152 1 → &A . H.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交通运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A Ab. 10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仓储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邮政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SY < 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SY < 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SY < 1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信息传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u>\\\\\\\\\\\\\\\\\\\\\\\\\\\\\\\\\\\\\</u>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P 14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200000	100≤X<1000	X<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10000	2000≤Y<5000	Y<200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Z<120000	100≤Z<8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
	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
3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
	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详见招标公告。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
	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联
	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后附)。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
	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
	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投标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
	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
6. 2	<b>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投标无效</b> ),并将联合投标协议放入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
	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
	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
	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 联合体投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其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招标文件
	另有规定的除外)。
	7.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
	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 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不允许分包
7. 2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
	品)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
8. 1	格: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
	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推荐;
	☑不组织现场考察
	□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年_月_日 _时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
11. 2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年_月_日 _时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后附) <b>; (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 ( <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
	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
1.0	1.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供应商应对其承诺内容的真实
13	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b>(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
	2.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后附); ( <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
	3.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 ( <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
	4.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 <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
	5. 供应商按以下要求提供医疗器械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响
	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项目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的,应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范围
	包含采购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9号)

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如供应商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 "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 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本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规定的,仅需提供该医疗器械注册 证(另附表格列明所投标对应产品的名称和规格型号,格式自拟)。

- (2)项目有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应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采购的第三类医疗器械);如供应商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本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规定的,仅需提供该医疗器械注册证(另附表格列明所投标对应产品的名称和规格型号,格式自拟)。
  - (3)项目有第二类和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应按上述(1)(2)要求提供。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如有请提供)**:
- 注: (1) 投标货物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写明为中小企业;
- (2) 投标货物全部由监狱企业制造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投标货物全部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以上3种情形,产品制造商必须符合其中1种。
  -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联合体投标时,第 1-3 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并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电子签章,规定签字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商务及技术文件:

-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 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3.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 (**委托时必 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4.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5.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6.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 7.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后附);

	8.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 ( <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
	9.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 ( <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
	10.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项目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人员一
	览表(格式后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内容和措施)】;
	11.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
	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精度数据(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
	报告复印件或者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实测获得)】
	12. 优惠条件: 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
	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3.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14.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
	拟)。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
	证明材料)。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所提供的总报价需包含货物及其附件的采购、制造、包装、运输、保险、税费
	以及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兼容连接、质量保修期保障(包
16. 2	含但不限于维修、更换零部件、保养等)、验收及质量保修期外提供技术援助等相关
10. 2	服务的全部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
	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
	费用已包括在响应总报价中。
17. 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120 日。
18. 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0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1. 1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1.1	2. 投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00	1. 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3	2. 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4.3(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30分钟
24.3(2)	宣布的内容: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 合同履约期限
25. 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广西政府采
	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
	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
	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
	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
	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6. 1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5_人
20. 1	评标方法:
29. 1	☑综合评分法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29. 2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6 项。
29. 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
	☑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综合评分法)]排列次序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
	购人按以下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30. 1	□ ☑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 □
	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
35. 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36. 1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
	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
	明材料。
38. 2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771-7835598、

0771-7833699,通讯地址:广西崇左市友谊大道与城南八路交叉口东南角处(百成财富100大楼2#楼十三层)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每天8时00分到12时00分,15时00分到18时 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分标(□中标金额/□采购预算/□暂定中标金额/□其他)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费基准价格/□收费基准价格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每天8时00分到12时00分,15时00分到18时 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 <u>中标人</u> 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分标(□中标金额/□采购预算/□暂定中标金额/□其他)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 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采用差
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②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 <u>中标人</u> 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②以分标(②中标金额/□采购预算/□暂定中标金额/□其他)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 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②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采用差
<ul> <li>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li> <li>☑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u>中标人</u>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li> <li>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li> <li>☑以分标(☑中标金额/□采购预算/□暂定中标金额/□其他)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 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采用差</li> </ul>
<ul> <li>☑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u>中标人</u>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li> <li>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li> <li>☑以分标(☑中标金额/□采购预算/□暂定中标金额/□其他)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采用差</li> </ul>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分标(☑中标金额/□采购预算/□暂定中标金额/□其他)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 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采用差
☑以分标(☑中标金额/□采购预算/□暂定中标金额/□其他)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采用差
知正文第 39.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采用差
39.1
格下浮_%/□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收取(若采购代理服务费不足 5000 元,按 5000
元计收)。
3.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公司名称: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账号: 8113001013000157995
开户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
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
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
40.1 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
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
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
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
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
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
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40.2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
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
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
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
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

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 4.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 "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根据《崇左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的通知》(崇财采〔2023〕10号),供应商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关于"政采贷"相关信息)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对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 2.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4"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5"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2.6"售后服务" 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质保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 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 6. 联合体投标

-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广西壮族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 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 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 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7. 转包与分包

-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

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 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及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 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6. 投标报价

-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 17. 投标有效期

-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 18. 投标保证金

-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9.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19.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 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 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 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20.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通过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s"的文件,是否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 (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

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 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 "电子投标文件制 作与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 四、开 标

####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4. 开标程序

-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24.3 开标程序

-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 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 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 五、资格审查

#### 25. 资格审查

- 25.1 开标结束后,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 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 "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 标

####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26.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 26.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

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28. 评标原则

-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 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9.2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做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 29.5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七、中标和合同

#### 30. 确定中标人

-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 小企业声明函》。

####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 35. 履约保证金

-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缴纳期限、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 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36. 签订合同

36.1签订电子采购合同: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 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6.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36.5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6.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

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 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 八、其他事项

#### 39. 代理服务费

- 39.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 5%	1. 5%	1.0%
100 万元~500 万元	1. 1%	0.8%	0. 7%
500 万元~1000 万元	0.8%	0. 45%	0. 55%
1000万元~5000万元	0. 5%	0. 25%	0. 35%
5000 万元~1 亿元	0. 25%	0.1%	0. 2%
1 亿元~5 亿元	0. 05%	0. 05%	0.05%
5 亿元~10 亿元	0. 035%	0. 035%	0. 035%
10 亿元~50 亿元	0. 008%	0.008%	0. 008%
50 亿元~100 亿元	0. 006%	0.006%	0. 006%
100 亿以上	0. 004%	0. 004%	0. 004%

#### 注:

-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200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 %= 1.5 万元

(200 - 100) 万元 ×1.1%=1.1万元

合计收费= 1.5 + 1.1= 2.6 (万元)

####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

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 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评标程序

####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条"报价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的:
- (4)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 (5)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 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6)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7)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5.1条(2) 或者第5.2条(2) 项情形的:
  - (8)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 2.2 在商务及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条"商务及技术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 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9.2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期限的:
  - (12)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 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1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 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 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 投标方案的:
  - (1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PDF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CA证书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 4. 投标文件修正

-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 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作无效投标处理**。
  -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 5. 比较与评价

-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 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三、评标标准

# 综合评分法

(以下各项评审因素仅作为参考,制作招标文件时,评审因素应当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 需求对应)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分	投标分 ( ) 分)	(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20%(范围为10%-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范围为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
			   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
			   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
			   价, 其价格分为 40 分。
			(6)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40 分
			(7)为了确保采购质量和维护公平的竞争,采购人不接受投标
			人的恶意低价竞争。
		(1) ++	所有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得基本分 18 分,一般技术要求(未
		(1)技术 参数分(满	标注▲号)负偏离一项的(漏项、缺项的也视为负偏离)在基本分基
		分 18 分)	础上扣3分,扣完为止。
			一档(5分):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
			求。
			二档(10分):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方案可行,实施
			步骤及组织方案完整具体。
			三档(15分):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方案详细,实施
			步骤、进度计划安排及组织方案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组织方案及
2	   技术分	(2) 项目	实施配备合理,分工明确,有相应安全措施能保障项目实施质量。
		实施方案	四档(20分):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详细,切合实际,
		分 (满分 20	实施步骤、进度计划安排及组织方案完整,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
		分)	确,项目实施技术人员配备充足(不少于3人),能提供实施进度
			计划表,对各个时间节点的实施内容有详细的描述及承诺,确保项
			目完成; 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提供具体的实施对接方案, 方案能清楚
			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路线清晰;能提供交货时间保证
			措施、安全措施、技术服务等内容;能提供有建设性的安装、调试、
			验收方法或方案。
			注: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l	一档(5分):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基本满足招标文件
			要求,到通知后2小时内做出反应,24小时到达维修现场,未提供
3		<b>后服务分</b>	设备常见故障解决方案。
	(满分	分 20 分)	二档(10分):在满足一档的前提下,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
			承诺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设备常见故障解决方案等基本

			可行,承诺发生故障时在1.5小时内响应,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1
			人或 2 人。
			三档(15分):在满足二档的前提下,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
			承诺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内容基本完整,提供故障解决方案并承
			诺发生故障时在1小时内响应,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3人或4人。
			四档(20分):在满足三档的前提下,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
			承诺书内容整体内容完整、详细、有针对性,提供故障解决方案并
			承诺发生故障时在30分钟内响应,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技术力量不
			少于5人,服务体系完整。
			(1)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
			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
	政策分	   节能、环	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
4	(满分2	境标志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1分。
	分)	产品	(2)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	[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
			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得1分。
总得	分=1+2+3+4	0	

注: 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

#### (一) 综合评分法

-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依次按 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质保期 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一般货物类(参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采购计划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类型: 买卖合同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标的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 价 (元)	金 (元)
1								
2								
3								
合计金额(人民币): (大写) (小写)								

#### 第二条 标的质量

- 1. 乙方所提供标的的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内容必须与乙 方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相一致,且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投标文件的承诺。

第三条 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

- 1. 合同履约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日(日历日)内,并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
- 2. 履行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3. 履行方式
- (1)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的运输方式: 满足本次采购供货要求。
- (2) 交货方式

☑乙方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甲方自行到乙方指定地点提货。

□其他: \_\_\_\_\_。

#### 第四条 包装方式

-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
- 2.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水、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 3.货物的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质量合格证、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包装内。

#### 第五条 安装和培训

- 1. 安装时间: \_\_ 甲方指定时间; 安装地点: \_\_ 甲方指定地点\_\_。
- 2. 安装要求: 符合本次采购安装要求。
- 3.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4. 乙方应当按照投标(响应)文件的承诺对甲方有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为:橡皮艇、抽水机、发电机、破拆工具等设备的组装和使用)。

培训时间: 甲方指定时间 ;培训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

-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 2. 合同价款(或者报酬): \_\_\_\_\_。
- 3. 合同价款需包含货物及其附件的采购、制造、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兼容连接、质量保修期保障(包含但不限于维修、更换零部件、保养等)、验收及质量保修期外提供技术援助等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响应总报价中。

- 4. 付款进度安排:本项目无预付款,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 凭双方签署的验收合格证,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后 30 日内支付货款。
  - 5.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 第七条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 1. 验收标准和方法
- (1)验收标准:货物验收标准,伴随工程、服务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 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2) 验收程序及方法:
  - 1) 乙方完成货物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
- 2) 甲方收到乙方验收申请之日起<u>5</u>个工作日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视同验收合格。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项目验收的,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
- 3)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 4)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 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甲方和乙方共同签署。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 组织项目验收的,其验收结果以第三方机构出具验收书结论为准,甲方和乙方共同签署确认。
  - 5)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6) 验收书一式 五 份,甲乙双方各执 二 份、受托第三方机构一份(如有)。
- 7)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乙方应自收到验收书后<u>5</u>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乙方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①更换: 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②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 8) 验收费用按下列 ② 方式确定:
  - ①甲方支付;
  - ②乙方支付;
  - 2. 交付标准和方法
- (1)除售后服务验收外,验收结论合格的,乙方应自收到验收书后<u>5</u>日内向甲方交付使用。
  - (2) 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自交付时起由乙方转移至甲方,货物交付给甲方之前所有风

险均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 售后服务

-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投标(响应)文件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 1. 履约保证金金额: 0%(注:履约保证金不超过5%)。
-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 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 3. 履约保证金退付的方式、时间及条件: 由乙方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 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桂财采〔2015〕22号),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 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 4. 不予退还的情形:签订合同后,如乙方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合同项下所作保证的, 应向对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修理、更换、退货等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 2. 乙方未能按时交付货物的,应向甲方支付迟延交付违约金。迟延交付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 (1) 从迟交的第一周到第四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 0.5%;
  - (2) 从迟交的第五周到第八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 1%;
- (3) 从迟交第九周起,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u>1.5%</u>。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时,迟交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款(报酬)的<u>10%</u>。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支付不能免除乙方继续交付相关合同货物的义务,但如迟延交付必然导致合同货物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推迟的,相关工作应相应顺延。
- 3.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向乙方支付延迟付款违约金。迟延付款违约 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 (1) 从迟付的第一周到第四周,每周迟延付款违约金为迟延付款金额的 0.5%;
  - (2) 从迟付的第五周到第八周,每周迟延付款违约金为迟延付款金额的 1%;
  - (3) 从迟付第九周起,每周迟延付款违约金为迟延付款金额的 1.5% 。在计算迟延付

款违约金时,迟付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迟延付款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 10%。

- 4.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响应)文件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价款(报酬)的 \_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5. 因某一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该方应当对另一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 6.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 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按下列\_\_\_(1)\_方式解决:
  - (1) 向\_崇左\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 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2. 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第十四条 合同文件构成

- 1. 政府采购合同
- 2. 中标(成交)通知书:
- 3. 投标(响应)文件:
- 4. 采购文件及更正公告(澄清或补充通知);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 第十五条 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 1. 甲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乙方的全部图纸、文件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 其知识产权属于甲方。
- 2. 除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因签署和履行合同而享有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甲方的图纸、文件、配套软件、电子辅助程序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的知识产权。
- 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如合同货物涉及知识产权,则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合同货物过程中免于受到第三方提出的有关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
- 4. 如果甲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应以甲方名义并在甲方的协助下,自负费用处理与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并赔偿甲方因此发 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如果乙方拒绝处理前述索赔或诉讼或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8 日内未 作表示,甲方可以自己的名义进行这些索赔或诉讼,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均应由乙 方承担。
-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款、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 其他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6.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不得因姓名、名称的变更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承办人的变动而不履行合同义务。
  - 4. 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5. 本合同一式 7 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执 3 份,乙方执 1 份,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执 1 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执 1 份,交易中心执 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6.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 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7.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崇左市人民医院	乙方(章)
年月日	年月日
单位地址: 崇左市江州区龙峡山东路 6 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71-7823460	电话:
电子邮箱: czyycgb@163.com	电子邮箱:
开户名称: 崇左市人民医院	开户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124514004989581008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广西崇左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账号: 1457012040000530	账号:
邮政编码: 532200	邮政编码: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报价文件格式
-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 3. 投标函格式:

#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名	<u>称</u> (项目编号:	)	的招标文件,	签字代表
( <u>#</u>	性名) 经正式授权 第	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	人名称)提交投标
文件	<b>‡</b> 。				
	据此函,我方宣布	<b>节同意如下</b> :			
	1. 我方已详细审查	查全部"招标文	件",包括	修改文件(如为	有的话) 以及全部
参考	5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法	对于招标文	件、采购过程、	、采购结果有依法
进行	<b>厅询问、质疑、投</b> 说	斥的权利及相关	渠道和要求	0	
	2. 我方在投标之前	前已经完全理解	并接受招标	文件的各项规	定和要求,对招标
文件	‡的合理性、合法性	生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的	自投标截止之日	起日。		
	4. 如中标,本投标	文件至本项目台	合同履行完毕	华止均保持有效	效,我方将按照"招
标文	工件"及政府采购法	去律法规的规定	履行合同责	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员	贵方要求提供与	投标有关的	一切数据或者	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多	<b>这的所有投标文</b>	件、资料都	是准确的和真	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原	虚假或者隐瞒,	我方愿意承:	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
在源	或轻或者免除法律员	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	是共和国政府采购	购法实施条	例》第五十条	要求对政府采购合
同过	生行公告,但政府采	平购合同中涉及	国家秘密、	商业秘密的内容	容除外。我方就对
本沙	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	明如下: (两项	内容中必须	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习	文件内容中未涉	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了	文件涉及商业秘	密的内容有	:	;
	9. 与本项目有关的	的一切正式往来	信函请寄:		
	地址:	_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	邮箱:

投标人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Н

#### 4.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	呂称:	分标:			
投标人	人名称: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	数量 及单 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				
合计会	金额大写:人民币		(¥	)	
) <u>)</u>					

注:

- 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 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使用量提供报价。
- 3.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4.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 标处理。** 
  - 5.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 6. 投标报价分项不能超过招标文件分项最高限价, 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

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 电子投标文件

#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 3.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u>(项目名称)</u>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 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

- 1.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己取得总公司的授权。
  - 2.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按第 1 点的内容: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也可以根据自身的真实情况选择以下 2 种方式进行承诺:一是"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进行承诺;二是"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只要第 1 点承诺的内容包含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等内容的即为有效的承诺。2. 第 1 点所指的行业特殊情况使用了"等"字表示列举未尽,即行业特殊情况包含但不限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

#### 4.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备注
1				
2				
3				

#### 注:

- 1. 直接控股股东: 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 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 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 注:

- 1. 管理关系: 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6. 投标声明

# 投标声明

1文4/1/一·7J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
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
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
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
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
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投标无效。

年 月 日

-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 1. 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2. 商务及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 拯

####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 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	(电子	签章)	
	年	月_	E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	示人: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	证号码:_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	表人。	
特此	证明。					
附件	: 法定代	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			
				投标人名	名称(电子名	签章)
				年	月	日

注: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 授权委托书

##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 (如有委托时)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
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
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b>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
是指"本人"。

#### 6.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合同履约期 限和地点 (范围)			
合同签订时间			

#### 注:

所投分标: \_\_\_\_分标

-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做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 "**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	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	
投标	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 7.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 <b>: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b>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8.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致: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本单位参加了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 在此说明如下:

- 1. 我方承诺,若本单位中标,保证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后,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标准向贵单位一次性足额支付代理服务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由于被质疑、投诉或者其他原因而导致中标结果改变,我方将放弃对已缴纳的采购代理费追还的一切权利。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公章(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9.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所担	<b>设分标:</b>	分标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 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 指标及配置
备注	È:						
	以上设备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						
商、	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						
则均	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 <b>作无效投标处理。</b> 标的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						
与	"开标一览表"	一致,否	列按无	<b>E效投标处理。</b>			
法是	定代表人或者委	· 托代理人	(签5	字或者电子签	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Н	//·						

#### 10.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 技术要求偏离表

<u> </u>	分标:分标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 注:

-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做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 偏离**"即为"**无偏离**"。
- 3. 如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 11.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u></u>	·标:	分标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 注:

-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12.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WE HUII V	ペンけ小口小1・	
所投分标:	分标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比市场价优惠率
1				%
2				%
3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 四、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

## 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_采购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
盖章,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
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
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
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
名)或者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有委托代理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格
式自拟)。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或者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

年 月 日

####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 <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 <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4. 质疑函(格式)

##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u></u>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招标过程	
□招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 5. 投诉书(格式)

## 投诉书(格式)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项目的名称:		
招标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招标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招标结果公告: <u>是/否</u>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		

质氛	, 质疑事坝 <b>万:</b>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	了答复/没有在法
定期	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说明:

-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 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 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

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崇左市财政局文件

崇财采 [2023] 10号

## 崇左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 "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的通知

市直各预算单位、各县(市、区)财政局、各采购代理机构:

为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帮助政府采购中标 (成交)供应商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进一步做好线 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经研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 下:

- 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编制政府采购文件时,应将《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崇左市线上"政采贷"业务流程图》、《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采贷"业务办理联络表》作为政策宣传材料排入文件显眼版块中。(详见:附件2至附件4)。
- 二、采购人应及时配合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督促采购代理机构按时完成合同公告工作(政府采购公告法定网站"广西政府采购网"),缩短"政采贷"办理时间。采购人应主动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宣传"政采贷"相关政策,配合、协助其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相关金融机构申

请"政采贷"。

三、采购人应将中标(成交)供应商与金融机构签订《"政采贷"融资协议》的"融资回款账户"做为唯一收款人账户,将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至"融资回款账户"。《"政采贷"融资协议》的"融资回款账户"应与《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人账户"保持一致。如不一致,采购人应配合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将《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人账户"修改与其保持一致。

附件: 1. 中国人民银行崇左市中心支行 崇左市财政局转 发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文件的通知

- 2.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 3.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 4. 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采贷"业务办理联络

表

崇左市财政局 2023年7月31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崇左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7月31日

印发

### 附件 2

##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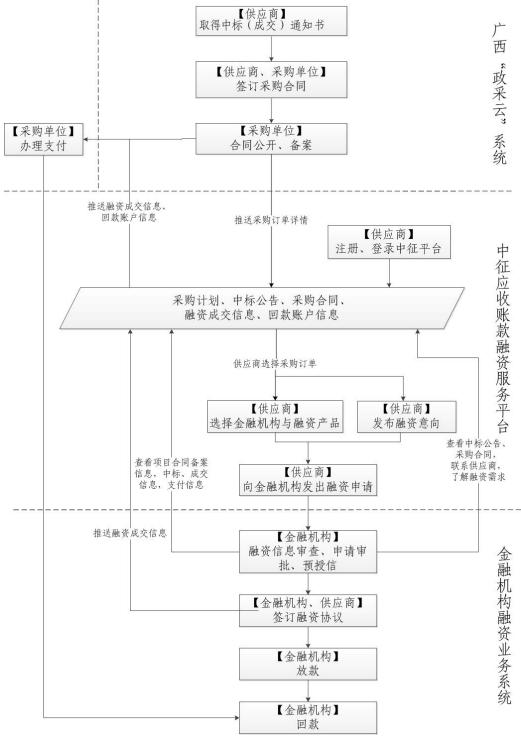
####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崇左市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 账 款 融 资 服 务 平 台 查 询 ( 网 址: 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供应商】 取得中标(成交)通知书



## 附件 4

## 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采贷"业务办理联络表

金融机构名称	地址	业务咨询电话	
<u>崇左市本级及江州区</u>			
工商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骆越大道 6 号 (东盟国际城) 裙楼 2 号楼	0771-7820436 0771-7820439	
农业银行崇左分行	江州区友谊大道 26 号	0771-7917212	
农业银行江州支行	江州区江南路 48 号	0771-7917054	
建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江南路 73 号建行大厦	0771-7831103	
中国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龙胤大厦五楼	0771-7928650 0771-7920613	
崇左农商行授信审批部	崇左市城西路 109 号	0771-792566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崇左市 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骆越大道 2 号中国邮 政储蓄银行崇左市分行	0771-7968699	
桂林银行崇左分行营业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友谊 大道中段龙胤·财富广场 101 商铺 (龙胤大厦六楼营业部)	0771-7916636	
桂林银行江州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建设路 41 号桂林银行	0771-798889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友谊大道中段西侧龙胤财富 广场三期财富中心 122 号商铺	0771-796085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中 泰产业园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中泰 产业园企业总部基地企业服务中心 一楼	0771-7821126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丽 江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丽江路丽江明珠滨江 花苑三期 106-109 号商铺	0771-7831866	
扶绥县			
工商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94 号	0771-7535612	
农业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新华路 126 号	0771-7917330	
建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南密路 6 号	0771-7516511 0771-7531157	
建行扶绥空港支行	扶绥县双拥路 3 号东信华府 18 号楼 一层	0771-7525822	
中国银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扶绥大道 16 号山水城市广 场一层商铺	0771-5025887	
扶绥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 村振兴金融部	扶绥县新宁镇永宁路 2-1 号	0771-753304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扶绥县	扶绥县松江路 138 号中国邮政储蓄	0771-7536178	
支行	银行扶绥县支行	0771-7536177	
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广西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松江路 20 号(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0771-7661101	

	T	
广西北部湾银行扶绥县支 行	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333 号碧园•未来城商业综合体 13 号楼 一楼 1050、1051 号商铺	0771-7500768
扶绥深通村镇银行业发部	扶绥县大景城1号楼正门旁	0771-7525678
宁明县		
工商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远街 70 号	0771-8620729
农业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明阳街 11 号	0771-7917093
建行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 77 号明江财 富广场一层 1-13 号	0771-8629006
宁明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 村振兴金融部	宁明县城中镇明阳街 3 号	0771-8628166
桂林银行崇左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中 70 号	0771-8630787
广西北部湾银行宁明支行	崇左市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中 79 号(明都大酒店)A 幢楼 1 楼铺面	0771-8622237
大新县		
工商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 98 号	0771-3628078
农业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23 号	0771-7917015
建行大新支行	大新县民生街7号	0771-3689766
大新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 村振兴金融部	大新县城养利路 131 号	0771-3623887
   桂林银行崇左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7号东 盟商业广场1楼桂林银行	0771-3621996
广西北部湾银行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30 号 1 楼铺面	0771-3628366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营 业部	大新县桃城镇德天大道 74-1 号	0771-3698002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百 汇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那路8号	0771-3626199
龙州县		
工商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江街 60 号	0771-8868619
农业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康平街 26 号	0771-8812504
建行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夏路2号龙州商业广场D栋 1号	0771-8820525
龙州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 部	龙州县龙州镇独山路 172 号	0771-8813013
桂林银行崇左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同顾大道 1 号同顾•中 央公园 20 栋 10 号—13 号房	0771-8871021
广西北部湾银行龙州支行	崇左市龙州县龙州镇龙夏路1号、3 号、5号(南湖商务酒店)一楼铺面	0771-8811533
天等县		
工商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朝阳东路 054 号	0771-3532211
农业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 007 号	0771-7917046

天等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 部	天等县天等镇仕民路 48 号	0771-3521361
桂林银行崇左天等支行	广西崇左市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 天府中央城 5 号楼 115 号	0771-3522157
广西北部湾银行天等支行	崇左市天等县天宝南路 002 号天富 商业广场 28 栋一层商铺 6-17 号	0771-3528688
凭祥市		
工商银行凭祥分行	凭祥市新华路 5 号	0771-8529259
农业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 216 号	0771-7917258
建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屏山路 138 号	0771-8525068 0771-8536852
建行凭祥中区支行	凭祥市金象大道香格里拉 3 幢 3-01 至 3-03 号商铺	0771-8551161
建行凭祥浦寨支行	凭祥市浦寨商业城万泰一楼 8-9 号	0771-8561665
中国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环路 112 号	0771-8520356
凭祥农商行业务拓展部	凭祥市友谊关大道 13 号	0771-8535667
桂林银行广西自贸试验区 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40 号	0771-8520550
广西北部湾银行广西自贸 试验区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60-1 号	0771-8556667